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政府采购需求公示

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要求,现对本单位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采购需求公示如下: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服务期: 2 年

预算金额: 11200000.00 元

需求编制时间: 2025 年 06 月

项目概况: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详见采购需求。

二、采购需求内容

详见附件《采购需求》。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

联系地址: 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南路 199 号

联系人: 蒋东海

项目电话: 0571-83807111

四、附件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文书。

杭州市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需求

采购单位：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

项目名称：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编制单位：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

编制时间：2025 年 06 月

一、需求调查情况

(一) 本项目是否需要开展需求调查：☒是 ☐否

(二) 本项目是否属于可以不再重复开展需求调查情形：☐是 ☒否

(三) 需求调查方式

☒咨询 ☐论证 ☐问卷调查 ☒其他方式（调查对象递交资料）

(四) 需求调查对象

杭州市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德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五) 需求调查结果

1. 相关产业发展情况

近年来，人力安保服务是最传统的保安服务形式，但行业呈现专业化、个性化发展趋势，政策推动下行业规范度提升，行业生态逐步完善。特别巡逻管理、针对性演练，服务力提升中的应用日益普及，市场需求向高端化、定制化方向拓展。

2. 市场供给情况

杭州市及周边区域安保服务供应商数量较多，涵盖国企、民营机构等，服务类型包括人力安保、技术防范、安全咨询等，市场竞争较为充分，供应商具备不同规模的服务能力和资质等级。

3. 同类采购项目历史成交信息情况

浙江德邦保安服务有限公司（中小企业），中标企业 1. 温州市人民医院（服务期 1 年，服务内容：安保服务；服务人员：103 班次；成交价格 475 万元）；2. 丽水市人民医院（服务期 2 年，服务内容：安保服务；服务人员：90 班次；成交价格 986 万元）

杭州市安保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中小企业），中标企业 1.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妇产科医院（服务期 1 年半，服务内容：安保服务；服务人员：69 人，成交价格 945 万元）；2.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庆春院区（服务期 1 年，服务内容：安保服务；服务人员：251 人，成交价格：1560 万元）；3.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解放路、城东院区保安服务（服务期 1 年，服务内容：安保服务；服务人员：166 人，成交价格 1352 万元）。

4. 可能涉及的运行维护、升级更新、备品备件、耗材等后续采购情况

无

5. 其他相关情况

无

二、采购需求内容

一、招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标项	名称	数量	单位	预算（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基本情况介绍	最高限价（元）
1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项目	2	年	11200000.00	二、采购需求	10900000.00

二、采购需求

（一）技术需求：

1、医院概况

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位于萧山区城厢街道市心南路 199 号，所在范围为市心南路以东，西河路南伸段以东，新开河游步道至潘水桥东北，北临（隔民居房及农水局）为萧然南路。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通惠院区位于杭州市萧山区拱秀路 719 号。中标单位须负责两个院区全方位的消防、安保、停车管理服务。

2、服务范围

服务范围为消防管理、安保服务及停车场管理服务。

3、总岗位职责

（1）上岗人员按规定统一着装，仪表整洁，精神面貌良好，佩戴服务证上岗，具有一定的急救知识。

（2）文明执勤，礼貌待人，语言规范，遇事冷静、主动热情。对不服从管理的人员，应耐心解释、说明，不得用不文明的方式对待任何人，不与他人发生冲突；对不能处置的事件及时向上一级部门汇报。

（3）坚守岗位，不得擅离职守，不做与工作无关的事情。

（4）熟悉医院环境，掌握医院的相关规章制度及与安保相关的应急处置程序并执行。

（5）有主动服务意识，积极为来院人员提供帮助。

（6）保障医院重大活动，协助各部门处理各类突发事件，并及时报告。

（7）维护医务人员和病人的人身安全，及时处置治安和消防隐患。

（8）有高度的警惕性及责任感，发现安全隐患、可疑人员物品等及时盘查上报；对破坏医院形象和声誉的行为及时果断制止并立即上报。

(9) 接受医院的各项培训任务，熟悉医院反恐、消防设施分布、灭火器材的摆放位置并会熟练使用；特勤人员掌握防控防暴相关技能。

(10) 服从公司及保卫科管理，服从工作安排，认真完成保卫科布置的各项任务。

(11) 做好劝烟工作，责任区内无吸烟现象；工作及休息场所无烟味烟蒂异味等。

(12) 管辖区内设施摆放整齐，维护保养良好。做好安保设施设备等的日常检查工作，保证所有工作设施设备处于正常工作状态。

(13) 值班室、岗亭等工作场所卫生整洁，不违规使用电器。

(14) 做好当班相关记录及交接班工作。

4、服务目标及投标人要求

(1) 达到《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综合考核》进行考核(详见采购附件二)；

(2) 达到医疗机构安全保卫反恐工作规范的要求；

(3) 达到三级乙等综合性医院要求；

▲ (4) 投标人具有公安机关颁发的《保安服务许可证》。

5、综合要求

(1) 管理制度健全，服务质量标准完善，员工管理档案资料齐全；

(2) 管理组织健全，工作制度落实，安保、消防、车辆管理措施合理，实行全员安保、消防结合的管理模式；

(3) 制定安全保卫、反恐、消防安全、车辆安全管理、员工培训等各项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有定期进行维护交通设施、消防设施、安保设施等措施；

(4) 全天候负责医院的安保反恐、消防安全等巡查保卫工作，处置突发事件和协助处理医患纠纷等工作，保持医院正常的医疗秩序，有效保护医务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障医院重大活动的保卫等工作；

(5) 服从医院及公司的双重管理。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执行保安勤务、车辆管理方案，遵守医院的规章制度，服从医院保卫科根据工作需要做出的统一安排调配，遇紧急突发事件发生、医患纠纷、火灾火险、恐怖事件等情况，必须有积极保卫作为；

(6) 医院有权对保安及车辆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并按《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综合考核表》，对保安人员进行管理，对不称职的保安提出批评、教育及经济处罚，屡教不改者，医院有权随时向中标人提出更换保安人员；

(7) 所有保安人员在医院突发事件发生和遭遇自然灾害时必须服从医院领导小组统一指挥；

(8) 发现具有对人身损害、财物损失和火灾隐患的行为立刻进行阻止和整改；

- (9) 做好控烟工作；
- (10) 员工着装规范，佩戴有相片胸卡，持工作证上岗；
- (11) 投标人按要求做好消防、治安等各类台账，专人负责，随时接受采购人及上级主管部门的检查。

6、人员总体要求

(1) 政治素质：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尊重领导，服从安排，听从指挥，无违法犯罪记录等。爱岗敬业，恪尽职守，遵纪守法，文明执勤，礼貌待人，敢于同违法犯罪现象作斗争。

(2) 身体条件：要求男性安保人员身高不低于 165cm，女性安保人员身高不低于 155cm，均需有保安上岗证，身体健康，相貌端正，仪表大方，年龄在 50 周岁及以下（其中特勤人员年龄在 45 周岁及以下，每人身高均须在 170cm 以上，男性），消控值班员年龄在 55 周岁以下，有消防设施操作员中级及以上证书（职业方向：消防设施监控操作），（消控员性别和身高不作要求）。

(3) 业务技能要求：具备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及安保知识和消防知识，具备一定的语言和文字表达能力，具备一定的急救技能。

(4) 有正常劳动技能，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具备良好的语言表达及沟通协调能力。

(5) 各岗位具有有效的上岗证，无传染病或卫生部门规定服务行业限制的其它疾病。

(6)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保安员证书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有一定保安管理经验。年龄在 45 周岁及以下，身体健康，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没有犯罪记录，具有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

(7) 保安队长应持有保安员证书具备较高的政治思想素养和业务水平，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受过专门的保安业务培训，有 3 年保安管理经验。身体健康，没有传染病及精神病等不能控制自己行为能力的疾病病史，体貌端正，没有犯罪记录，具有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

(8) 门诊大厅安保人员要求：女性，年龄 35 周岁以下，身高在 160cm 以上，形象好，气质佳，文明执勤，礼貌待人。

▲7、安保人员岗位需求及主要职责见下表

《安保人员岗位需求及主要职责》

岗位/位置	岗位数	岗位主要职责	作息時間
项目负责人	1	接受公司和医院的双重领导，现场接受采购人指挥，负责管理队伍建设，培训	原则上行政时间，考虑到工作的全天候性，不作刷脸考勤。

			演练、负责完成日常台账记录、内部考核，处理矛盾纠纷等。	
普通保安（含保安队长）	南大门进出口	3	1. 全面负责管理南大门的秩序（非机动车停放、120 等车辆进出、行人进出等），环境设施符合文明城市要求。 2. 排查危险品。	07:00-19:00
		2		19:00-07:00
	西大门	1	1. 全面负责管理西大门的秩序。 2. 排查危险品。	07:00-19:00
		1		19:00-07:00
	地下车库入口/急诊入口	1	指挥进院车辆的分流，保持急救通道通畅，确保 120 及特殊车辆及时快速进入。	07:00-17:30
	4 号楼区域停车场	1	指挥车辆分流及有序停放，负责相应区域的安全秩序等。	07:00-17:30
	7 号楼至体检中心区域	1		07:00-17:30
	2 号楼及连廊下区域	1		07:00-17:30
	1 号楼住院部（登高场地）	1		07:00-17:30
	急诊门口	1		07:00-19:00
		1		19:00-07:00
	门诊门口	1		07:30-17:30
	地下车库一层	2		07:00-17:30
	地下二层	1		07:00-17:30
	地下车库出口/消防通道区域	1		07:00-17:30
	门诊大厅	2		07:00-17:30
	门诊二楼	1		07:00-17:30
	门诊三楼	1		07:00-17:30
	非机动车停车场	1		07:00-19:00
	北门	1		07:00-19:00
急诊大厅/抢救大厅		3	1. 负责所管辖区域的就诊秩序，治安巡防及安全防范，严防危险品进入。 2. 协助医务人员转运抢救病人。 3. 提供服务指导。	07:00-19:00
		3		19:00-07:00
特勤人员		6	每 2 小时对全院进行消防、治安等安全巡查，每月 2 次的室内消火栓检查，配合消防设施。监控设施的月检工作，承担微型消防站职能，负责处理全院突发应急事件。	07:00-19:00
		6		19:00-07:00
消控值班	本院	2	负责消控室内的设施设备操作，所有报警的警情分派处理，做好台账记录、故障报修。	07:00-19:00
		2		19:00-07:00

	分院	1		07:00-19:00
		1		19:00-07:00
分院保安（普通保安）		5	负责分院的治安、消防工作，消防治安巡查及设施检查工作，对进入院区车辆进行指挥。	7:00-19:00
		5		19:00-07:00
行政办公室门口（普通保安）		1	负责对进入行政办公区域的外来人员进行审核登记，严防危险品进入，协助处理领导交办事项。	按医院行政上班时间执行

注：▲（1）投标人必须保证上述时间段及相应岗位都有相应人员在执勤，具体见《安保人员岗位需求及主要职责》表，中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配备情况，并承诺持证上岗，中标后项目负责人更换需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2）本项目共 61 个岗位，要求投标人合理配备保安员数量，且应当保证各保安员每周至少休息 1 日。投标时出具人员安排的具体方案，并在投标文件中做响应承诺，承诺函格式自拟。

▲（3）报价时，要求投标人分别列明“项目负责人”“普通保安”“急诊大厅/抢救大厅”“特勤人员”“消控值班”各岗位的单价及总价。

▲投标人须按合同要求配备安保员数量，如一个月内累计缺岗位人数达 10 人以上（包括 10 人），除扣除缺岗对应岗位的工资外，同时每次扣除供应商服务费 1000 元；一个月内累计缺岗位人数达 20 人以上（包括 20 人），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承诺以不低于安保服务费的 80%用于支付员工工资，承诺函自拟。

3.1 投标人需明确的各类岗位单价：

岗位/位置	岗位时间	总岗位数	岗位单价	总价
项目负责人	按医院行政上班时间执行	1		
普通保安（本院、分院）	岗位时间 12 小时	21		
	岗位时间 10.5 小时	15		
急诊大厅/抢救大厅	岗位时间 12 小时	6		
特勤人员	岗位时间 12 小时	12		
消控值班（本院、分院）	岗位时间 12 小时	6		

8、其他说明

（1）投标文件内承诺配置的项目管理人员不得随意更换，如须更换的应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2）中标人必须按照与员工的约定按期支付工资。依法办理各类社会保险，一旦发

现中标人存在拖欠工资或未交社保等情况，影响采购人安保服务质量的，采购人有权不支付安保服务费；

(3) 中标人要及时完成采购人各项指令性突击性任务；及时处理整改落实各项投诉，不能因节假日而拖延；

(4) 中标人应做好医院的消防设施、安保设施、日常检查工作，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并记录；

(5) 安保、车管人员在采购人区域内自身造成的纠纷、意外事件由中标人自行解决处理与医院无涉；

(6) 投标报价组成必须按医院岗位要求进行报价；

(7) 符合招标文件中的承诺和响应医院安保、反恐、消防、车辆管理服务的内容；

(8) 中标人负责提供进驻保安人员值勤所需的个人装备、器材、通讯设备、常用办公耗材包括对讲机、橡皮棒、手电筒、雨衣雨鞋、停车场的隔离设施（例如：地锥等）等，费用由中标人自理（计入相应人员的综合单价中）；

(9) 若采购人需求，中标人需协助采购人做好太平间管理工作，须接受采购人的指令性任务。

采购附件一：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综合考核内容和方法：

（一）考核目的：

对保安、消防、车辆管理人员工作的评定。督促保安人员执行院纪、院规、医院保安、消防、车辆管理制度、履行保安、消防、车辆管理职责，处置突发事件和协助处理医患纠纷等工作，保持医院正常的医疗秩序，有效保护医务人员的人身安全，保障医院重大活动，保障医院内财物及所有人员的安全和消防安全。

（二）考核内容：

1、对医院规章制度、保安消防管理规定及车辆管理有关规定的贯彻执行情况，符合医院招标文件细则和人员管理及考核的标准；

2、管理组织健全，工作制度落实，安保、反恐、消防、车辆管理分工管理措施合理，实行全员保消结合的管理模式；

3、保安队伍、车辆管理人员服从医院执勤日程安排，严格执行收费标准，杜绝乱收费、不收费行为，做好收费财务制度。认真做好交接班制度和巡查制度，填写好值班日志和巡查记录。消防监控室人员必须全部具备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并做好监控记录和监控消防中心设施管理，具备应急操作能力。消防专管人员做好日常巡查和设施管理维护，并做好记录。员工值班时间内，不得做与工作无关的事，禁止上班时间喝酒。

4、协同处置突发事件和协助处理医患纠纷等工作，保障医院正常的医疗秩序，保障医院重大活动。维护医务人员和病人的人身安全，及时处置治安和消防隐患，具有有效及时的保卫行为和措施；

5、车辆管理人员必须服从管理，坚守工作岗位，上岗时要举止端庄、精神饱满，严禁酒后上岗、脱岗和干与工作无关的事项。坚持文明服务，使用文明用语。院内严格控制出租车候客的数量和地点。杜绝黑车在院内候客。

6、定期进行员工保安消防专业知识培训及技能训练（队列、消防演练，擒敌、体能），成立十人以上义务消防队伍；

7、品行端正，言行诚信，忠于职守。遵守员工手册，对医院工作人员和病人及家属应注重礼貌，热情接待。按规定着装，穿制服、打领带、扎腰带、戴帽子，注重个人仪容、仪表的整洁及保安室周围的卫生；

8、做好医院重要部位的巡查到位和维护就诊秩序，如门诊收费、候诊、医疗检查区，急诊、输液室、手术室等人流众多的医疗区域。保持良好的就诊和治疗环境，有一定的反扒应对能力。对消防巡查工作实行谁发现、谁汇报的工作方式，并能有及时有效的处置措施。

（三）考核方法：

1、日常考核由采购人实施（两人及以上督查）；

2、采购人对中标人考核，由主管科室召集相关人员定期与不定期考核，《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综合考核》；

3、日常考核中发现问题当面告知当事人（或中标人管理员）；

4、现场填写考核回执，并交当事人签字（或中标人管理员），告知中标人负责人；

5、做好考核记录，并在下次结算承包款时兑现考核奖罚。

采购附件二：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安保）服务综合考核表

内容	奖罚	考核情况
组织架构健全，各级职责明确；建立安保服务制度、考核等制度。	组织架构不健全，各级职责不明确；未建立安保服务制度、考核等制度每缺一项扣 1000 元。	
消控、安保人员持有有效的上岗证上岗	未持有效上岗证上岗按缺编处理。	
各保安员“做六休一”执行情况	未按照要求执行的且被员工（安保人员）投诉的，每发现一例扣 1000 元；投诉次数达 3 次的采购人将约谈；投诉次数在五次以上，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人员管理规范，新员工需经培训合格后上岗；岗位职责明确	未经培训合格后上岗扣 200 元/每人；培训内容掌握低于 80%每人/次扣 50 元，一周后再次考核，内容掌握仍低于 80%每人/次扣 100 元，再一周后再次考核掌握仍低于 80%的，需辞退。岗位职责不明确每人/次扣 50 元。	
个人形象规范，严格履行岗位职责，坚守工作岗位。	在岗期间仪表不端、着装不整齐、早退、迟到、离岗、打牌、酒后上岗、吸烟，发现一次一项扣 50 元。	
定期对队员开展培训（消防训练、业务技能培训、岗前培训、军训等）并有记录，每月 5 日前将上一月记录、每月 25 日前将下一月培训计划交保卫科保存	未按计划开展培训每次 100 元；台账资料未及时上交医院保卫科每次扣 500 元。	
遇紧急突发事件发生、医患纠纷、火灾火险、恐怖事件等情况，有积极作为	院内发生各种突发事件，保安人员在接到通知后 5 分钟内未赶到现场，未保护好医护人员，每发现一起处罚金 200 元；现场未阻止不法暴力行为的，造成医务人员伤害的，每发现一起处罚 800 元。造成医院重大损失的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扣款。	
按要求进行车辆管理	院内车辆管理严格按制度执行，不得违规放行，堵塞院内道路、急诊通道、主出入口等现象，违者一例扣 200 元。	
公司定期收集和听取保卫科及医院的意见建议，并做出反馈，改进工作	在规定时间内未作出整改每次扣 1000—3000 元，情节特别严重的，或连续 3 个月未整改到位的终止合同。	
不发生有责投诉	个人被新闻媒体点名曝光，损害医院声誉，每次扣 500 元；违纪违规性质恶劣扣 1000 元；发生有责投诉，院外投诉扣（信访、市长公开电话、卫健委等）每次扣 1000 元；院级投诉每次扣 500 元；投诉不及时处理的每次 300 元。	
其他不符合同要求	根据性质每处酌情扣款，最高按 1000 元处理。	
有明确奖惩制度	对好人好事有表彰有奖励措施。	

安保公司负责人签名：

医院考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采购附件三：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对托管服务单位考核办法

为有效落实医院治安、消防、交通等服务管理，督促托管单位规范运行，强化服务质量不断提升，特制定本院保卫科托管服务考核办法：

一、监管职责

保卫科科长为监管负责人，负责日常托管业务的监管落实。

二、监管依据

监管负责人严格依照国家的法律法规、合同、招投标文件、询标纪要及相关医院要求，督促引导托管单位开展优质服务。

三、监管方式

采取巡查、检查制，加大对托管业务的监管、与涉及科室沟通了解履约情况，及时反馈托管单位整改，做好记录备案，作为检查和月考核的依据。

四、考核制度

实行月考核制。考核采用百分制，由监管部门考核汇总分数按 1:1 比例考核。监管负责人在每月 15 日前完成上月考核，并汇总上报上月的考核结果，及时处理建议意见，以书面形式反馈托管单位。

五、考核结果应用

考核结果与双方履约挂钩，具体如下：

经济挂钩：月考核评价结果 85-95 分按合同全额支付，85 分以下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罚月支付总额的 1%，以此类推。但低于 70 分除按规定扣罚外，予以书面警告一次，全年出现三次警告，一律终止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的索赔。

采购附件四：

年 月 份 监管部门对保安托管服务考核汇总表

为有效提升托管单位在院从业的服务质量，强化监管部门的监管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保卫科对托管服务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将依据合同与托管单位的经济和续约挂钩，作为提升托管服务质量的重要方法之一。

保安托管服务考核汇总表			
考核项目	分值	标准	得分
公司督查	5 分	公司每月对保安队伍进行督查，以书面形式反馈医院保卫科	
公司培训	5 分	公司每月对保安队伍进行培训，以书面形式反馈医院保卫科	
岗位数量	20 分	保安考勤情况。每缺 1 人扣 0.5 分	
安保设备	5 分	保安满足医院安保需求，提供合同书上写明的安保器材	
应急支援	5 分	因医院需要，公司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满足医院要求的人员和安保器材的应急支援	
保安队员考核	10 分	队员考核记录完整不扣分，队员考核记录不完整或未考核根据情况扣除适当分数	
服务意识	10 分	由监管负责人根据保安队伍服务意识的主动性，仪表，语言沟通等方面的评价扣除适当分数	
岗位纪律	10 分	监管负责人根据保安队伍的责任心、规范性，纪律方面等方面的评价扣除适当分数	
突发事件应对处置	10 分	监管负责人根据保安队伍突发事件应对处置的及时性和处置技能等方面的评价扣除适当分数	
管理团队	10 分	监管负责人根据保安队伍管理的协调性、组织力、执行力等方面的评价扣除适当分数	
岗位职责履行	10 分	当月安保人员未及时发现并处置安全隐患，出现重大治安、消防等事故，监管负责人根据评析确定相关责任扣除适当分数	
总分： 监管负责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二）商务需求

1、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限：2 年，合同履行期间，根据考核结果，采购人保留随时终止合同的权利。

(2) 服务地点：市心路院区（杭州市萧山区市心南路 199 号）、通惠院区（拱秀路 719 号）。

2、▲付款方式：安保服务费按一月一考核一支付的方式进行，中标人需通过工作和考核之后（每一次），并根据双方确认的保安服务费结算金额，开出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发票后付款。

3、月考核评价结果 85-95 分按合同全额支付，85 分以下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罚月支付总额的 1%，以此类推。但低于 70 分除按规定扣罚外，予以书面警告一次，全年出现三次警告，一律终止合同，并承担违约责任的索赔。

注：

1、如有附图，仅作参考。

2、打▲内容为实质性要求，不允许有负偏离，否则将以涉及无效投标条款作无效投标。

3、中标人所提供的货物、服务须与投标承诺一致，不得以次充好、偷工减料，若在项目验收中发现有上述情况，将向有关部门举报，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三、合同订立安排

(一) 采购项目预(概)算(元): 11200000.00

(二) 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安排: 2025 年 06 月

(三) 采购组织形式: ☐ 集中采购 ☒ 分散采购

(四) 委托代理安排

☐ 集中采购机构

☐ 部门集中采购机构

☒ 采购代理机构

☐ 自行采购(含电子卖场)

(五) 采购包划分: ☐ 分标项 ☒ 不分标项

(六) 合同分包:

☒ 允许分包(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 不允许分包

(七)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八)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电子卖场

☐ 其他采购方式 (_____)

(九) 选择采购方式的理由

公开招标, 浙江政府采购网全公开采购, 最大程度的保证项目公平公正公开

进行，接受全社会监督。

(十) 竞争范围：☒公开发布 ☐电子卖场

(十一) 评审规则：☒综合评分 ☐最低价中标 ☐其他 (_____)

四、合同管理安排

(一) 合同类型

☐货物合同 ☒服务合同

☐建设工程合同 ☐其他 (_____)

(二) 定价方式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1. 合同主要标的：同采购标的。

2. 履行时间（期限）：以实际合同签订为准。

3. 履约地点和方式：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价款或者报酬：按合同约定支付。

5. 考核要求和付款进度安排：

考核要求：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付款进度：具体按招标文件要求为准。

6. 资金支付方式：一月一考核一支付。

7.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无。

8.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无。

9. 知识产权归属、处理方式：无。

10. 成本补偿、风险分担约定

不可抗力一旦发生，证明文件由法律规定部门签署，并由采购人、供应商协

商合同逾期履行和继续履行的方法，在此情况下，任何一方不能要求损失赔偿。

11.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依

法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2. 其他条款：无。

五、履约验收方案

（一）履约验收主体

1. 采购单位：杭州市萧山区第一人民医院
2. 验收组织方式：☒自行验收 ☐委托第三方验收
3.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是 ☒否
4. 是否邀请专家：☐是 ☒否
5.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是 ☐否
6. 其他：无

（二）履约验收时间：履约完毕后。

（三）履约验收方式：☐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四）履约验收程序：☐一次性验收 ☐分段验收 ☒分期验收

（五）履约验收内容

1. 技术履约内容

按采购文件要求完成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

2. 商务履约内容

费用按招标文件要求结算、支付。

（六）履约验收标准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服务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七）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六、风险控制措施和替代方案

该采购项目按照《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第二十五条规定，是否需要组织风险判断、提出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是 ☐否

（一）国家政策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二）实施环境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实施环境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三）重大技术变化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重大技术变化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四）预算项目调整应对措施

采购人有权根据预算项目调整等非采购人可控因素，对本项目的需求标准、质量要求、合同总价等作出相应变更或者取消项目或者重新组织项目招标，均不视为采购人违约。采购人有权对需求进行修改。

（五）因质疑投诉影响采购进度应对措施

1. 依法制订采购需求，正确编制采购文件，从源头上减少质疑投诉。

2. 及时处理质疑，加强从质疑收件、调查核实、组织专家论证、向有关行业主管部门求证、与质疑供应商沟通协调、与职能部门会商等各环节工作，确保顺利处理质疑、有效减少投诉。

3. 质疑属实的，及时修改采购文件中的不合法、不合规条款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

（六）采购失败应对措施

分析采购失败原因，及时调整招标策略；改变招标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七) 不按规定签订或者履行合同应对措施

1. 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重新采购。

2. 不履行合同的，重新采购。

(八) 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应对措施

一旦出现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况，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都有义务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九) 其他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无。